

《奇遇夏洛特街》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奇遇夏洛特街》

13位ISBN编号：9787541136313

10位ISBN编号：754113631X

出版时间：2013-2

出版社：四川文艺出版社

作者：【英】丹尼·华莱士

页数：408

译者：刘昭远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奇遇夏洛特街》

内容概要

一个妙趣横生、温情励志的成长追爱故事

电影《好好先生》原著作者丹尼·华莱士新作

那些夜晚辗转反侧而归于沉静，那些爱情惊鸿一瞥而终至深远

曾是中学教师的杰森（现在他称自己为新闻工作者），在夏洛特街拾到了一个女孩遗落的一部35mm一次性相机。第二天，同一时段同一地点，杰森又看见那个女孩，却没能追上她。出于某些原因，他退却了。接下来的第三天、第四天……女孩都没有出现。

为还相机，杰森开始用各种方法寻找那个神秘女孩，室友戴夫以及其他朋友也陆续加入进来。但同时，一年前让他辞去教师之职的那件事，还有前女友与他相恋四年最终离他而去的真正原因，都让杰森耿耿于怀，亟待厘清。

《奇遇夏洛特街》

作者简介

丹尼·华莱士（Danny Wallace），英国著名的畅销作家、电影制片人、演员、电台和电视台节目主持人。擅长都市温情题材，他的作品被称为现代“人间喜剧”。

除与他人合著的作品外，他之前的多部独立创作的作品取得了巨大的成功，《Join Me》受到《书商》《每日邮报》等媒体的高度赞誉；《好好先生》被改编成电影，由好莱坞喜剧天王金·凯瑞主演，荣登北美周末票房榜冠军；第三部作品《这样的朋友》被《书商》杂志称为“又一部喜剧大作”，电影版权已售米拉麦克斯电影公司……

《GQ》杂志称他为“英国了不起的写作天才之一”，他在英国男性时尚杂志《ShortList》上的专栏每周有超过130万的读者，是2011年英国期刊协会专栏作家。他还主持着一档非常受欢迎的晨间节目。

最新作品《奇遇夏洛特街》甫一出版即售15国版权，电影版权已售著名的电影公司Working Title（代表作：《诺丁山》《四个婚礼一个葬礼》《BJ单身日记》《真爱至上》《憨豆的假期》等）。一把积极励志，加一把温情脉脉，再加一把精灵古怪。虽然讲述的是普通的男孩追女孩的故事，却因糅合了聪慧、狡黠和温情的轻微喜感而让人回味无穷。主角们同许多普通读者一样，蜗居繁华都市的一角，他们在人生的各种迷惘路口的挫折、苦闷和彷徨也让这本书有了成长、励志的意味。

书籍目录

- 001 Chapter 1 她让我更糟
- 016 Chapter 2 一些话儿最好别说出口
- 035 Chapter 3 那个女孩来过又离开
- 046 Chapter 4 伦敦、幸运和爱情
- 068 Chapter 5 我目光所及之处
- 078 Chapter 6 天空要落下来
- 089 Chapter 7 改变来临
- 099 Chapter 8 逃跑的车
- 120 Chapter 9 下一步
- 132 Chapter 10 她真美
- 151 Chapter 11 懒惰之人
- 169 Chapter 12 别留下我和她独处
- 183 Chapter 13 谁说世界是公平的？
- 202 Chapter 14 东南城之窗
- 216 Chapter 15 身怀使命的男人
- 233 Chapter 16 晚安&早安
- 253 Chapter 17 那正是伤人的地方
- 270 Chapter 18 我是支雪茄，你把我点燃
- 294 Chapter 19 紧张时刻
- 302 Chapter 20 寒冷、黑暗和昨天
- 322 Chapter 21 一个人前进
- 337 Chapter 22 成人教育
- 351 Chapter 23 做你想做的事，做你想做的人
- 359 Chapter 24 孩子们去往我送他们去的地方
- 370 Chapter 25 主意有时会改变
- 381 Chapter 26 让你留下
- 387 Chapter 27 前进到一半

《奇遇夏洛特街》

精彩短评

1、自己相恋4年的前女友嫁给了别人，而且怀孕。男主人公杰森失恋了，痛苦、迷茫中，他的生活便没有了色彩。不过一次偶遇，他遇到一个女孩，并且得到了那个女孩遗留下来的一次性相机。惊鸿一瞥中，让他对丢失相机的女孩念念不忘，追求爱情开始了。但这个追求的过程太漫长了，读了好久也没有丝毫起色，让我耐心全无。书中大量介绍他的日常生活，毫无趣味可言。一句话，一个动作都能引起作者无限的遐想，好像离题万里，等再回到主线上的时候，我却接不上原来的思路了，所以这本书我得很累，尤其是有些句子我承接不下来的时候，就特别想放弃，可毕竟读完才更有发言权，硬着头皮读下去。爱情在这本书中好像尤为重要，离开了爱情，人便萎靡了。女友的离开，让杰森大受打击，丢相机的女孩，让杰森魂牵梦绕。而杰森呢？自己的工作没有什么起色。试想一个男人，如果自己不是出色的，那么怎么能赢得女人的喜爱？活出自己，才是人生的重中之重。我很想知道，杰森到底追上那个女孩了吗？虽然他和他的朋友努力在寻找那个女孩，在想尽一切办法联系到那个女孩。可看了一半，我实在看不下去了，想翻看结尾，找到结局，但那迂回的文字，想找到答案，都极为不容易。难道作者只想增加文字量？追到，亦或追不到，这些都不重要了，重要的是我还是觉得放弃阅读了。奇遇夏洛特街，这个奇遇，未免时间拖得太长了，读着都失去了兴趣，那么男女主人公是否还能记得对方？而且根本就相互不了解。难道这样的爱情能够长久？4年的爱恋半年改弦易辙，惊鸿一瞥的爱恋又能如何？不过我还是期盼杰森能找到自己的真爱，能让自己的生活变得丰富多彩。

2、当爱情离去的时候，你是否会删除与他有关的一切呢？或是偷偷的在一旁悄悄的关注着，有时候甚至不愿意前行，深陷于关于前任的种种想法里无法自拔？本书的主角就是这么一个深陷于前任的泥沼，偷偷关注前任现状的男人，这算是深情么？呵呵，也许只是没法放下而已。不仅是没法放下，而且自己的生活似乎也是一团糟。想想这样的情况，就觉得他的生活好像阳光稀少的样子，什么时候会有改变呢？契机是什么呢？偶然的插曲，不经意的在意，就是转变的开始。偶然捡到的一次性相机，看似无聊的关注，悄然开启了新的旅程。大段杰森和戴夫那絮絮叨叨的对话，让人有些摸不着头脑，甚至有点嫌其啰嗦，而其中唯一的乐趣是杰森的各种想法跃然于纸上。很少看见有人直接把主角的想法直接表述出来，而不是委婉的告诉你，他可能在想什么。这一点还蛮新鲜的。在这个都市里，我们也许都会遇见这样或那样的际遇，只是大多数时候我们都无视掉了它的存在，而不是像杰森一样，关注到了它，打开了寻宝的地图，即使不知道未来的可行性，却在朋友们的帮助下找到了那个女孩。也许爱情也是这样，在你不注意的时候，就已经在你身边驻留了，只是我们彼此都为察觉，在不断的寻觅中，才发现原来它一直就在身边。追寻的过程什么的异常漫长，让人忍不住想要放弃，如果不是为了看到他们如何真的在一起，如果不是有戴夫的存在，也许杰森会放弃追寻，而我会放弃读下去。爱情似乎是本书的主动动力，从失恋到追寻爱情的脚步，好像一切都围绕着爱情在兜圈子——失恋颓废的杰森，捡到一次性相机燃起好奇之心的杰森，开始追寻爱情的杰森。每个时期的杰森都有一个最佳损友戴夫的陪伴，也许友情也算是本书的一个隐藏的动力吧？在他们之间不断的各类吐槽、甚至有些莫名其妙的想法中。奇遇只是一瞬间的事情，漫长的追寻也罢，还是一开始失恋的杰森，都显得进度特别缓慢，实在是让人没有一阅为快的动力，有点像是大婶们爱看的肥皂剧，如果泡沫少点也许会更有吸引力吧？

3、”这对情侣最近宣布了他们的订婚消息。“沉浸在这个结尾我愣了一下。故事没有通常电视电影小说等等一系列作品该有的男女主角不说经历千难万险好歹也是在一起经历一些事情促使他们有了圆满或者不圆满的结局的这种设定，而是除了出租上的微笑，第二天的出现，还有伦敦国王十字街的交通还相片然后他们就订婚了。390页，三次出现，每次出现，也只是一个镜头的时间。这是我见过最不像女主的女主。好吧，兴许在书页间出现的博客有助于了解女主的性格以及其他的什么东西，可我对她的印象却只停留在金发碧眼容貌姣好，有着美丽微笑的美丽姐姐上。不得不说，她出场虽少，却是少得特别。再说说男主角吧，我花了两天看完这390页，通篇下来对这男主没什么感觉。可他这种附庸风雅的半吊子和我倒是蛮像，一心想扮酷，有着浪漫情怀，前女友和别人跑了却拥有一群挚友在身旁怂恿，玩乐，不离不弃，没有惊险的大冒险，也不是无厘头的搞笑，所以，这一切看起来是如此的真实可爱。”我一直相信让梦想发生的力量。“所以，拥有这种情怀的人注定和其他人不太一样。不然，他不会离开自己不喜欢但是确实铁饭碗的工作，也不会为了夏洛特街的惊鸿一瞥处心积虑。今年最酷必读书籍之一。——《格调》是的，这是这句话的效力，忽悠我花了28块钱在书店把它领回了家。我也说不上算不算酷，但我知道，起码我又知道了伦敦有一条奇妙的街道，它叫做夏洛特街。那么，这

《奇遇夏洛特街》

个这”回眸一笑的女主角当真是来跑龙套的“这种奇特的构思来个结束吧。我笑了。这些微妙的时刻，你永远不会大声说出来它们完美的就像甜蜜的三行俳句诗，将浪漫与渴望深深雕刻在这座肮脏城市的尘埃中。属于夏洛特街的那段长达390页奇遇，结束。

4、看这本书的过程当中，我不自觉地想到了刚刚过去的这届奥斯卡上的热门电影《乌云背后的幸福线》同样讲述的在失爱的打击下让生活偏离了正常轨道的男人，只是电影里的男主角遇到了一个不需要他沿着线索追寻的姑娘来带他走出失意的困境，帮助他重新寻回爱的力量。而这本书当中的男主人公杰森却要依靠一个神秘女孩儿留下的35mm一次性相机走上寻爱的路途。杰森是个通常意义上我们讲的宅男，生活失意爱情上也失意，当他步入到一个颓唐的年月无法走出来之时却收获了上天意外赐予他的际遇，一个惊鸿一瞥的女孩儿。杰森在室友戴夫的帮助下开始了寻爱之旅，这个过程有着西方文学所固有的幽默妙趣的元素，却也是个拖沓冗繁甚至有些让人乏味的过程，一些细小甚微的细节也会拉伸成一段情景的想象，这跟作者的写作风格相关。虽然故事是以男主人公杰森为切入点，作为女性读者可能更加适应的女性视角的故事，可是这本书作为一个温情的追爱励志小说，即使是叙述角度不同也带给我一定的思想上的冲击。也许我还尚未经历过那样让人心痛折磨萎靡的岁月，也没有过类似的经历，可是我能够感受到那份颓废和无望，爱情从来是一种神秘而又神奇的东西，你无法预计它何时离去何时又会重新来到你身边。就像杰森的前女友的无预兆的离开让他耿耿于怀一直走不出来失爱的困境，而又突然会因为一部相机和一个一闪而逝的女孩儿而重燃起爱情的向往和激情，就是这样的神秘，而连接爱情的从来也不是固定的元素。杰森的世界里需要爱来重新振奋他的生活，这是一个往前的目标，即使不是爱情也会是其他东西。杰森在夏洛特街的奇遇，说是奇遇，其实更可以将之称为是一种目标，人的生命总是需要这样一种东西激励着你的前进步伐，不能一成不变的固守在原地，做一个傲慢不堪的人。这样的一个故事则是加上了一个神秘的元素，把你的兴趣和胃口从头吊到尾，你必须看到最后才会收获到最终的那个答案和结果，鉴于这本书在行文上的缓慢进度，所以过程当中适当进行了一定的快进，多少还是不影响全文阅读的连贯性的。

5、《奇遇夏洛特街》与《好好先生》同为英国作家丹尼·华莱士的作品，书中的杰森常会让我想到《好好先生》中的卡尔，于是不自觉将杰森脑补成电影中金凯瑞的样子。与卡尔一样，杰森同是个悲哀落寞的小人物。突如其来的变故改变了杰森的人生路。他辞去了教师工作，也丢掉了相恋多年的女友，从此陷入了百无聊赖，浑浑噩噩的悲哀生活。然而杰森对此似乎不以为意，好像早已习惯。一旦习惯，也就不再介意。前女友觅得如意郎君，满世界地晒幸福，杰森却只是默默旁观，从未想过寻找自己的幸福。除了给三流小报写些愤世嫉俗，尖酸刻薄的评论文章，就是和好基友戴夫一起沉浸在上世纪的经典游戏中。杰森就这样自顾自地沉浸在过去的时光里。缅怀逝去的恋情，陪伴儿时的游戏。然而夏洛特街街角遇见的蓝衣少女带给了杰森改变的动力，成了他生活的分水岭。文中杰森对女孩的情感让人想到《蒹葭》中的句子“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溯洄从之，道阻且长，溯游从之，宛在水中央。”除了一部32mm一次性相机，女孩再未留下任何线索，杰森只能从相机的12张照片中寻找美人芳踪。杰森对女孩的寻觅贯穿小说始终，正是这朦胧的爱情带给了杰森改变的力量。杰森不知道这个神秘的姑娘会给自己的生活带来何种改变，但正是这种茫然的感觉使得我们对未来生活充满向往。然而我们其实无需畏惧，因为冥冥之中，命运之手总在无意间为我们指明了前进之路。告别固有的生活模式需要太多勇气，但杰森无疑是幸运的，因为他勇敢地迈出了改变的步伐。只有迈出改变的步伐，人们才有可能知道，前方等待着我们的，是怎样给一种五彩缤纷的绚丽。在漫漫的追寻过程中，杰森终于获得了自我救赎，赢回了爱情，友谊和完美人生。因为他开始相信梦想，相信让改变的力量。做你想做的事，做你想做的人，放手去追寻。

6、一个英国男人娶了一个28岁的女人。他梦见了她的电话号码，于是给她发了条短信。这个故事记载在地铁报仿佛是在说明《奇遇夏洛特街》的正确性，又像在鼓励着“我”继续前行。《奇遇夏洛特街》是一个关于宅男追求幸福的故事。这个与其说是一个宅男，倒不如说是寡趣族。在失恋后感觉毫无生机，喜欢音乐但不过是买来后扔在床底下。不过，一次偶然的机遇，“我”遇到了一个女孩，遇到了一个相机，于是寻着这个相机去寻找一段恋情。这使我想起了大学时候的一个故事。某男在一次聚会上看到了一个姑娘，趁着酒劲，回去后愣是找人借了红纸和墨笔写了封大字报贴在女生宿舍的楼下，说是在哪遇到了一个长发姑娘，希望能共结良缘。然而等醒过来却发现忘记留电话号码了。比起这个悲催男，故事的男主角无疑是幸运的。当然，这中间还有他那些狐朋狗友的帮助。说实话，我挺喜欢戴夫和他的冷笑话的。“你知道的，如果有什么是我不能一吐为快（get off my chest，又意为从胸部剥离）的，就是我的乳头。”而当“我”第一次去寻找爱情的踪迹的时候，“我”也说道，这个看上

去有点像跟踪癖，要不是有戴夫陪着，“我”是不敢去的。然而，这个故事又进展得如此顺理成章。这或许就是所谓的都市传奇吧。城市将人与人之间的来往变得很奇怪，虽然怀旧者认为水泥森林里没有了人情味，人与人之间充满了猜疑，但其实恰恰是城市把人们联系在了一起。想想那些属于城市的爱情，连锁书城的经理爱上了小书店的老板，一个哀伤的男子爱上了电台主播，无一不是由于城市的原因在一起相遇，相知，相守。当然，我想如果说为什么大家觉得这个故事可信、好看，除了大家都相信爱情，可能还有就是里面的物件吧。在《奇遇夏洛特街》中，我们可以看到各色的吃食还有稀奇玩意。我以前对于恋物这种事情，一直持怀疑态度，觉得那不过是女子哀物的情调。但看了这本书后，我在想，或许在都市中，证明我们存在和品位的就是这些物件，比如35毫米一次性相机，比如波兰情调的斯扎金斯卡奶酪。不过可能是我眼力所限，我一直很难想象戴夫按一下按钮就能发出一阵轻微而扭曲的噪音的钥匙圈是什么样子的。我想来想去总离不开遥控车钥匙。另外，这个故事有点拖沓，离我想象中的轻喜剧还是有点差距。不是一本能让人一看到底、一气呵成的书。

7、作者描绘的男主杰森的形象，其实算是很悲催的。因为很严肃而且严格地说，他真的一无是处。他算是宅男，不过也只能算是比较宅，他并没有跟他的室友戴夫一样完全沉迷于二次元。他不像纯正的宅人那样宅得有尊严，有原则，宅出骄傲，宅出自豪。也许他会常常穿着滑稽夸张的游戏主题的服装煞有介事地高谈阔论游戏怎么通关，却做不到像Sheldon和Leonard那样的技术宅，能将目光直指根源去深究黑洞的形成原理，也不会亲自动手接通奇怪而复杂的电路只为了加热一杯饮料。他声称自己喜欢一些小众而高端的音乐，但他只是买了那些CD，却藏在床底，甚至连包装都没拆开过。他三十二了，存款越来越少。一年前他因为某次课堂意外事件而辞职，如今浪迹于伦敦诸多二流餐厅和影院，为一家免费小报撰写评论，即所谓自由撰稿人。他偶尔和室友到大街上去晃荡，去相对固定的餐厅，但对口味不讲究。他脱线，但是脱线得不彻底，思维方式和价值观还是个普通人，流于形式，浑噩有余而个性不足。他向往普通人的朝九晚五，却过着宅人的生活。他永远不高不低，不左不右，不空不满，总是站在中间，偶尔偏左一点点，或者偏右一点点。永远的半吊子。看完三分之二我都一直觉得我无法喜欢这个人，他的朋友们（阿碧，马特，甚至戴夫）都远比他更可爱。所以，即便我们的男主角他遇见了一个美丽女孩，惊艳于她的惊鸿一瞥，而且第二天又遇见她，他也还是没什么强烈的兴致去寻找相机主人——这个美丽女孩。他只是闲得慌，又得知前女友已有新欢，还打算结婚，加上室友戴夫不痛不痒的怂恿，破罐破摔的他才开始采取行动。说是行动，但是真的很蠢，那些寻找神秘女孩的行动。我也不打算一一赘述，妙趣横生倒是真的。但这个蠢蠢的过程，这段横冲直撞的年月却是有意义的。因为读完后我知道，像男主一样的人，需要这个过程。暂且不论那些真正的天才和真正的废人，这些人总是自有造化看着，自然而然地就走入了该有的轨道。剩下的，要成长，只好靠自己摸索。但也不是只有像《麦田的守望者》那样，经历了吸毒、滥交、酗酒、监狱等等精神或肉体极端之后的醒悟与释然才是成长，有些中间人，有些非天才、非废人的人，他们的成长很不好办。是的，很不好办。他们看似一点危险也无，站在中间地带，看似前方道路无数，前景宽广，看似混在人潮当中不起眼，但他们最是无助，最是模糊。因为没有一样是清晰的，没有一样可以当场非黑即白，没有一样是可以堂堂正正地属于自己。最重要的，他们明明做错了一些事情，却不觉得自己是不是在什么地方做错了，他们基本善良，所以也不太会去责怪别人。常常，他们就在这一团浆糊中沦陷了。就像杰森的爱情。相恋四年的女友离他而去，就要和一个只认识了六个月的男人（杰森说他是全世界最愚蠢的男人）结婚。杰森很难过，他不明白自己为什么比不上那个“愚蠢的男人”，他觉得自己没有哪里做错了，百思不得其解。直到寻找神秘女孩儿的行动进行到后半部分，我们才从他口中知道一些当初的真相……虽然也怪他咎由自取，但无可否认世上这类人绝对不占少数。我傲慢了。我知道。我这种语气就好像我不是其中的一份子。但我何尝不是呢？我在很多时候都处于中间地带，谨守中庸之道，无意识地，觉得中间总是最安全。所以，我常常提醒自己，永远不要做一个自以为是的笨蛋！扯远了。总得一个解决的途径、明确的方向，才好让一切清晰起来。杰森总是懒洋洋的，让周围的人为他急得牙痒痒。好在，他遇见了那个神秘女孩，让他抓住了一些时刻，和一些东西，从乏味、无所适从的生活中抢救出来的一些东西。漫天大雾中，只有那女孩儿的回眸一笑最是清晰，于是他追着那个笑脸，走到了现在。恩，就像书里说的，生活中总有一些时刻。冥冥会中觉得，就是那个时刻，你抓住了，生活就从此多了一抹亮色，犹豫的脚步就可以从此慢慢加速，朝向更好的自己。

8、其实想想，生命中有不少惊鸿一瞥的时候，但总是有意无意就错过了，因为懒得，因为各种束缚，因为在意的事情越来越多反而少了真正专注的事情，乱花迷人眼，倒是书中主人公——宅男一枚（

《奇遇夏洛特街》

我表示很不服气啊啊啊啊啊)抓住了那个瞬间.....于是宅男的美好生活到来了.....

9、“夏洛特”三个我立即联想到了福尔摩斯，再加“奇遇”俩字，更以为和那位前辈神探有关，事实上浑不搭界。此夏洛特不过是伦敦的一条街道，硬要扯点关系的话，那就是福尔摩斯侦破的谜案中，有关于找人的，本书也是寻找一个人，一个一面之交，不知姓名的女子。这个女子路过夏洛特街时，被主人翁我——杰森看到，“我”帮她捡起掉落的物品，但鬼使神差留下了一个一次成像的相机。于是，我展开一场大海捞针似的寻找。此时的“我”三十有二，当过老师，现为自由撰稿人，生活可谓一团糟，全无三十而立的迹象。没有稳定的工作，女朋友要结婚了，新郎却不是自己。为此，还在女朋友的婚前准备上，捣乱了一通。总之不成熟、不成功。“我”在好朋友戴夫的怂恿下，将照片洗了出来，以此为线索，找人，“我”从前的学生马特也偶然加入寻找队伍。三个人稀里糊涂跑到自照片上看到的的地方，一无所获地回来。因为这一番折腾，马特决定辞去修车行的工作，去实现理想，重新修大学课程。动因令“我”意想不到。原来，马特认为没有哪个老师会离开教学岗位，但“我”这么干了。这让马特相信“我”在课堂上说的话是真心的，那是句被自己早忘了的话：如果你心思不在这上面，就应该走向自己心中向往的地方。所以，马特去追自己心中向往的地方了。马特还告诉“我”：事实证明你是个好老师。尽管，我早忘了在课堂上说的话。马特的话促使“我”决定重新回到了学校，又当起了教师。应该说，这是个没有奇遇的故事，平淡琐碎，都是凡人的生活碎片。虽然从一场寻找开始，但毋宁说找的并非是某一个人，根本是生活的目标，只是借由一个谜一样的女孩子来呈现。作者在叙述中，采取了想象与现实并列的方式。有时，讲述的是“我”想象的场景，紧跟其后是现实中的“我”的表现。一不小心，就会把两个场景混淆。起初，我总要回溯去弄清楚，这一段到底是想象还是现实。后来发现，没必要。无论哪种场景，都是想象，都可能是生活的一种。作者以这样的写作方式，无非表明，生活的可能性有多种。

10、青春的朝夕偷爱警/文看完这部书，想到“此人已死，坟头烧纸。”这句话，或许改为“此情已亡，别再彷徨”挺合适这部书的。偶然间，陌生的微笑，撩动心弦。旧爱已死，无需留恋。月老安排了一段新的姻缘，靠近杰森，杰森是个痴情的男人，怀念当初的爱情。前女友以为人妻，而且怀孕。杰森有点情绪上的消沉。他了解自己，了解自身，所具备的优势资源不多，没有社会地位、显赫的家室、算不上高帅富。悲催的是，给无名小报，写点文字，赚取微薄的酬劳。因此，杰森知道，他无法给女友一份安全感，4年的爱情，被6个月的甜言蜜语攻陷。爱情是可遇不可求的产物。在爱情中，遇见的概率很高，但揽入怀中概率的很小。随着社会情感的丰富，男女对情感看的很淡，看的不在那么重，但想要结婚的时候，男人往往会顾忌很多，考虑女方如何如何，必须是纯洁的，而女方需要考虑，男的必须有上进心，有多少社会背景和资历，男的家里，是否有权利在手。真正的爱情，被放置在一边，成为一种隐藏的交流。成为丑陋、肮脏的掩体。杰森是一个敢爱敢恨的男孩，在旧爱的面前，杰森看似失败，却从中找到一点难能可贵的东西，就是坚持，对个人信条的坚持，对纯正爱情的坚持。爱情虽然短暂的失去，因为相机，新的爱情悄然来临。爱情在这部小说里，被刻意的捏在一起。虽说一部相机，偶遇引发一段情感。但如作者所描述的，洗照片，给陌生菇凉，留下联系方式，都像是刻意制造的，像天方夜谭的假想。现实里，遇到如此痴心的男人，概率小的如同大海捞针一样。有一点可以看到，杰森有大把的空闲时间，有精力，去追求他所想要得到的东西，包括爱情、友情。女人需要男人用时间来一点点的软磨硬泡，女人一旦被追求成功，细心的一面，会给男人带来很多新的东西，与此同时，会产生无形的压力。朝九晚五的夜场，灯红酒绿的酒吧，吸引众多俊男靓女出双入对，很少有人认真的看待爱情的相逢偶遇，如果男女之间，能珍视相逢的机遇，能够从伤痛中走出来，站出来。真正的爱情，会在下一个站台，等候你的到来。毕竟，爱情不是男欢女爱的游戏，不是一个人的表演，爱情是约定，是痛过之后的觉醒。有人会对忠贞嗤之以鼻，有人说，你说的爱情是大男子主义的爱情，现在的爱情，没有那么繁杂。只争朝夕，是爱情最好的诠释。我倒觉，因人而异，如果青春是一首歌曲，能够与你同唱这首歌曲的人，是你爱的人，未必是你牵手走上红地毯的人。享受青春的绚烂，珍惜爱情的牵绊。

11、十二份记忆里我追寻的你——《奇遇夏洛特街》，一部相机的美妙情缘 Fall in love at first sight，一见钟情。如果我们不曾相信这不可捉摸的命运，会否因为那人群中再简单不过的一瞥，而爱上那个瞬间的温柔呢？神没有给我们选择，在我们曾经放弃找寻，并且认为已经不再崇拜那些让我们为之倾心的可能之前，有那么一刻的定格，也许，就带来了如同破茧而出的羽翼一般充满希望的真情线索。对于寄住在苏格兰路一家游戏商店楼上的前教师现自由评论撰稿人杰森·普利斯特利来说，那天傍晚夏洛特街上，蓝色大衣漂亮鞋子白色包的女孩，在仙人球快要从小盒子里掉落出来的刹那的甜美

《奇遇夏洛特街》

、弱小和无助以及在接受他的询问时露出的不可思议的感谢和微笑，“让我有了某种感觉，感觉人生有了新的开始。”也许，此时的这种感觉，就是妙不可言的缘分吧。当出租车和这美丽的笑容消失在城市的光影中，就要再也不回来的时候，一架被阴差阳错遗漏在他手上的35毫米一次性相机，就成为了丘比特的放在他手上的箭，让他去追寻他的命运，让他不要放弃对于希望的信仰。这是人生中，最为常见，也最为不同寻常的名为机遇的东西。在杰森的手里，是他改变他消沉、失落、沮丧、痛苦的状态的最为需要的东西。因为一场至今难以平复的分手，他认识到自己是一个无聊的、失去了目标和动力的随波逐流的而立之年的内心幼稚的男人；他和自己的同样幼稚的不负责任的朋友一起居住，在养活自己的边缘线上徘徊；为一份免费报纸工作，而大部分的评论呢，他也不那么用心，甚至依靠想象去完成……不过，他似乎也是我们，在我们的生活里面，也会有这样的一段时光，我们不敢去成为我们自己，我们不想要相信些我们可以改变的可能，不愿意让缘分推动我们走下去，我们停滞在自己的壳内，看上去保护了自己，却像是背负了一座沉重的城堡，在如同蜗牛一般地前行，在每一段路程上，留下痛苦的痕迹。所以，为什么不试着相信呢？把照片印出来吧，也许，里面有她那神秘而带有魔力的微笑；去找寻照片里面的秘密吧，去结束那些已经断掉的情丝，去找寻一份能够温暖我们的爱情；去了解那个女孩吧，如果可以，哪怕可能伤痛，也要知道她的姓名，也要告诉她你的心意；去调动一切力量吧，哪怕看上去很疯狂，疯狂地在自己的报纸上写上那浪漫的一瞬间作为消息，疯狂地印度烤肉的店里张贴他的问询、他的等待……慢慢地，我们的心可以被治愈，等待时光的梭子织补伤被泪水灼伤的那些错过和过错，重新有了相信爱和释放爱的能力。会这样的。和新朋友阿碧一起恶作剧，解除对前女友的关注，参加婚礼并且变得成熟地理解这一切，帮朋友找到她的可能即便会遭到讨厌一阵需要寻求和解以及影响工作，从朋友家里面搬出来依旧维持友谊并且在重要时刻给予关心，回到自己曾经怯懦的舞台上并且找回自己曾经失去过的力量和勇气，以及最后找到，你——缘分和爱情。“能被丢掉的是你拿在手中的，而真正埋藏于心底的永不会灭。”一次性相机，十二张照片，描绘出一段时光里，属于一颗心或者一群人的悲喜。每一个片段都是属于记忆的风景，也是属于未来的缘分。在人群熙熙攘攘的花花世界，它就像是某种符号，串联起我们自己，让我们透过那些不可更改的化学联系，去关照我们的内心，去变成某种信号，释放出渴求和不同。十二分记忆里，我寻求的你。终于找到的你。你放下缘分，带着秘密；我交换我的心，让你明白你的美丽。所以，最后的最后，我们都可以找到美妙的结局。“我一直相信让梦想发生的力量。”在一部相机制造的美妙情缘里，在夏洛特街的那次相遇，我们重逢，因为命运和勇气，我们让一见钟情，变成了一生不变的诺言。By 林悻 2013年3月13日21:38:55 写于履坦巷19#12、这是一个失落的相机带来的奇妙情缘，一个生动有趣的男生追求的爱情故事。浪漫有趣的男孩遇见了女孩，在朋友的怂恿下开始了一段让人印象深刻的爱情小说。初拿到这么书便喜欢上了这样的感觉。白色的封页上，上半部分是英文拼写的夏洛特街，下面是一个长长的街道，一对小情侣相拥在这个无人的街上。老式电影里的那种黑白相间，伴着片片落叶飘零在街道上，给这副场景刻下了历史沉淀的味道。书上说那些夜晚辗转反侧而归于沉静，那些爱情惊鸿一瞥而终至深远。于是我就知道了我认识你，而你也知道你认识我。于是这样一部普通追求爱情的故事，便有了奇遇的感觉，书中的故事，更有了一中再蜗居繁华都市一角后，呈现的那样迷茫和成长。最初被他们嘲笑不屑一顾的地方，邮差公园的那堵墙上，最近新贴出了一块新瓷砖，那是戴夫达它*帕特尔的事迹，因为救人而上了榜单。而这面墙原先是他们很不屑的。经过了很多事情之后，现在的他们会觉得如今这已闪耀着光辉。原先被他们说笑事迹现在他们自己也遇到了，而他们也用着最新的相机见证了这一时刻。相机给杰森*普利斯特带来了一次美丽的邂逅，也因为这个相机他有了新的人生。原来的他被女友甩了，然后靠着写点文字为生。他是一个很普通的男孩，没钱也没有什么高深的背景。可是被甩的原因不是这些，而是他不能给女生带来的安全感，他无法让自己的女友看到他的上进心，看到未来的希望。可是也就是这样的一个傻男也有一个优点，那是痴心。凡是他想做的，便想尽一切办法去获得。一次相机，两次邂逅，洗出的照片，朋友的怂恿，让他终于从浑浑噩噩中醒过来。或许他是跟随着冥冥之中的安排，去努力向前，慢慢的走出了一个个别样的未来。他们也曾经在繁华的城市中遭遇挫折，迷茫在人生的各种路口。苦闷和彷徨让这本书有了成长、励志的意味。还是什么比成长更重要呢？在人生的某个时刻，或许我们也曾经浑浑噩噩的过着不知所措的日子。看着这样一部或许有我们影子的小说，那样的聪明智趣和传统的遇见的情节，让本书显得更加成功。杰森说，我一直相信让梦想发生的力量。爱情的旅途就如真人和照片一相配，相片配位的特殊意义是希望，冲洗出来才知道自己得到了什么。这样一个傻男的奇遇之行，最终在一年后的划下了完美的句号，也为我们带来了一场美的享受。

《奇遇夏洛特街》

章节试读

1、《奇遇夏洛特街》的笔记-第50页

我觉得自己像一座塔。人们花了很多年建造我，却没想到我终有一日能够建成。而现在，距离完工只剩下几块砖头的时候，人们的宏伟工程开始摇摇欲坠。分崩离析。碎片扬起尘土，散落在地。大家都知道他们不得不重新塑造我，却不愿即刻开始。

2、《奇遇夏洛特街》的笔记-第123页

如果我们谈的是电子游戏，那么戴夫也有这种本事。他能看一眼某个游戏就告诉你这游戏的终极目标是什么，他们是从哪儿或得的创意以及他们做得多好。我就不行。因为我是另一种人。我是B类型的人，即通过事物的优缺点来判断事物的人。并不因为这是正确的、公平且正义的行为，而是因为我真没有他们那种激情以及对无关紧要的知识的渴求。我对任何事物都带有一点喜爱，可我并不需要了解它们的全部。我勉强可以和A类型的人交谈。A类型的人时刻准备着向人们表达他们的观点，有时甚至还没走到你面前就开始念叨，而B类型的人只会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自得其乐。

3、《奇遇夏洛特街》的笔记-第1页

那些夜晚辗转反侧而归于沉静，那些爱情惊鸿一瞥而终至深远。

《奇遇夏洛特街》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